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的。

茲刊載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本公司關於控股股東股權結構變動的公告之中文全文，僅供參考。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21年8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楚源先生、楊軍先生、程寧女士、劉菊妍女士、黎洪先生、吳長海先生與張春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顯榮先生、王衛紅女士、陳亞進先生與黃民先生。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广药集团”）的通知，广药集团的股权结构发生变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方案》（粤府[2020]10号）、《广州市国资委转发关于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穗国资产权[2021]1号）及《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印发国有股权划转涉及的商事登记（备案）提交材料规范的通知》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其持有广药集团 10%的股权一次性划转给广东省财政厅以充实社保基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权划转事项的商事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广药集团本次股权结构变更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变更前	持股比例变更后
1	广州市人民政府	100%	90%
2	广东省财政厅	-	10%

二、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不会导致本公司主要业务结构发生变化，也不

会对本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0日